

##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以现场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地点为公司会议室。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所有监事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 3 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沈卫勤女士召集和主持。经会议审议、与会监事记名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5日